

時事日誌

本社

一、國內部份
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

△台省桃園縣中正國際機場舉行啓航儀式。

二十二日

△行政院特設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，推展中美關係，處理有關事務，並於今日院會通過組織規程。

二十三日

△蔣總統主持大專學生結訓典禮。

二十四日

△中國人權協會在台北正式成立。

二十五日

△台省鐵路局自強號電聯車，由台北通至嘉義。

二十六日

△全球華僑團結反共會議在台北揭幕。

△中正國際機場正式開航。

二十七日

△蔣總統以茶會款待全球僑胞代表。

二十八日

△全僑團結會議通過「全球華僑團結反共行動綱領」後閉幕。

三月一日

△外次楊西崑由美返國，表示中美應為加強實質

關係努力。

△我國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在台北成立。美國在台協會未獲國會撥款，尙未展開工作。

二日

△蔣總統訪問金門，期勉加速建設，加強戰備。

△外交部聲明，我在美凍結資產，保留索償權利

三日

△政院政務委員李國鼎，率團赴沙國訪問。

△巴拿馬駐華大使館在台北設總領事館。

四日

△政院青輔會加強旅外人才建檔，輔導回國服務

五日

△政院表示「反共行動綱領」為政府施政準繩。

△次楊西崑在立法院院會報告與美談判經過。

六日

△審計長張導民在立法院報告，上年度歲計賸餘八十四億餘元。

七日

△我經濟成長率去年達百分之十二點八，已超越韓國。

八日

△多明尼加駐華大使谷士曼抵華爾新。

九日

△警備總部軍事法庭公開審理余發父子涉嫌叛亂案。

十日

△各界集會紀念藏胞抗暴二十週年，在台北舉行

十一日

△何應欽將軍九十生日，總統頒授國光勳章。

十二日

△全國紀念 國父逝世五十四週年及植樹節。

△政院重申施政準繩：民主法治保障人權；本平等互惠原則，增強對外關係。

△教育部制定國內學位（學士碩士博士）服制。

十三日

△北市新聞記者公會邀駐平非共外國記者來訪。

十四日

△政府決增加收容千名中南半島難民，另贈五十萬美元予國際難民組織。

十五日

△政院院會通過台灣地區綜合開發計畫，分北中南東四個區域進行。

十六日

△美聯合國同志會訪問團抵華。

十七日

△立法院會通過藥師法修正案。

十八日

△政院農業發展委員會成立。

十七日

△各部首長在立院報告，政府在外交上，積極拓展對外關係；在內政上，加強民防組訓；在財政上，維持經濟高度成長。

十八日

△聯勤兵工廠生產新式武器裝備多種。

△巴拿馬外次卡斯都羅維契訪華。

△中華民國戰略學會成立，推選陶希聖為理事長

十九日

△華僑回國投資踴躍，且已轉向技術及資本密集事業。

二十日

蔣總統指示，以海內外同胞自強救國捐款，購五E戰鬥機十八架，編成空軍自強中隊。多明尼加大使谷士曼呈遞到任國書。

二、大陸部份
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

△中央社電：廣州流傳清算毛匪思想毒素刊物。

二十二日

△特訊：大陸各地抗暴運動不斷發生，大城市尤烈。

二十三日

△香港消息：下放青年湧回上海，源源不絕。

△法新社電：北平大字報，反對攻越南。

二十四日

△倫敦消息：匪區下放青年，對匪酋積恨難消。

二十五日

△香港消息：匪強徵民夫充軍，圖擴大越戰。

二十六日

△中央社電：匪區教師訴苦，教育水準低落。

△香港消息：大陸民衆責匪，不理民間疾苦，反驅使充軍攻越。

二十七日

△香港消息：匪調救護人員，至滇桂工作。

△香港消息：逃港難胞激增，四天來逾千人。

△香港消息：難胞搭船逃澳，匪艇追殺八人。

二十八日

△香港消息：下放青年繼續湧回上海，拒受奴役

三月一日

△特訊：北平人多車少，匪共無法解決。

二日

△特訊：各地被選為「先進典型」單位，苦不堪言。

三日

△東京消息：匪自今年一月起，取銷進口日鋼鐵

△香港消息：上海青年生活，日趨糜爛。

四日

△特訊：上海民衆手持不滿標語，要求工作機會

五日

△中央社電：北平刊物攻擊「公社」，農民要求分給土地。

六日

△紐約消息：匪入侵越南後，各大城市已掀起「反戰運動」。

七日

△香港消息：匪重新佈組織。

八日

九日

△中央社電：廣東疑似貼大字報青年，遭匪逮捕

△香港消息：大批反抗下放青年，湧返上海後，繼續要求工作，拒絕離滬。

△東京消息：匪擴建武漢鋼鐵計畫，無限期延緩

十日

△東京消息：匪招認內部派系敵對，發生裂痕。

十一日

△中央社電：大陸名勝古蹟，多已殘缺不全。

△香港消息：廣西反共組織，積極展開破壞工作

十二日

△紐約消息：匪認大陸青年問題，情況嚴重。

△紐約消息：匪幹貪污，向美商索禮物。

十三日

△紐約消息：共匪無法無天，缺乏司法制度。

十四日

△法新社電：匪三叉戟軍機墜毀北平，約兩百人喪生。

△香港消息：鄭州出現攻擊鄧匪搞越戰傳單。

十五日

△紐約消息：十年來，匪區饑荒現象，普遍存在

十六日

△中央社電：廣西反共武裝，經常襲擊共匪。

△中央社電：新甯民衆集會，斥匪核爆殘民以逞

十七日

△香港消息：上海下放青年，高喊「要吃飯」。

△馬德里消息：匪改用中文拼音，造成混亂。

△中央社電：匪搞圍湖造田，嚴重破壞漁業。

十八日

△中央社電：匪酋間對經濟步調，發生嚴重爭論

△中央社電：上海青年示威，要求改善生活。

△香港消息：大陸人民，譴責共匪騷武攻越。

△香港消息：藏胞反共激烈，炸毀匪糧車，殺死匪幹。

△香港消息：逃抵澳門七難民，拒遣反大陸。

二十日

△中央社電：匪區農業問題多，難以發展。

△合衆國際社電：匪區青年下場淒慘，希望幻滅

三、國際部份

中華民國六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

△美衆院外委會決修正卡特綜合法案，力主明文保障台海安全。

△匪越戰火升高，越老街失陷。

△埃及恢復大衛營談判。

二十二日

△美參議員邱池等提中美關係修正案，增列維我安全條款。

△匪越激戰，匪軍攻佔老街，推向河內。

△匪俄邊境告緊，俄蒙部隊動員。

△加勒比海聖路西亞島宣告獨立。

二十三日

△美參院外委會通過修正中美關係法案，增列安全條款，保證續售我武器，確認我在美法律地位。

△匪越戰事猛烈，越四省城失陷，海防遭空襲。

△俄空運飛彈武器，緊急軍援河內。

△美對匪俄衝突，決不介入，並望俄勿插手。

二十四日

△美衆院外委會訂新法案，保證我安全保證。

△越老街、高平兩省城，激烈巷戰。

△沙國王儲不滿卡特中東政策，中止訪美。

二十五日

△埃及和談，又陷僵局。

△匪俄邊界滿洲里，發生小型戰事。

△俄援越物資，空運河內。

二十六日

△高平、諒山、老街等地，匪越激戰。

△美俄增派艦隻，進入東海、南海活動。

△聯合國安理會對如何結束越戰，一籌莫展。

二十七日

△匪越增兵參戰，邊境戰火益烈。

△美財長布魯門索轉達卡特函件，促匪軍離越。

△古巴國防部長拉魯卡斯楚在俄京表示，願出兵援越。

二十八日

△美衆院外委會通過維我安全宣言。

△匪越戰事趨沉寂，匪稱越軍會攻入廣西。

△南北葉門邊界衝突擴大，沙軍全面警戒。

三十一日

△我國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駐美辦事處，順利展開作業。

△美參院撥款委員會力主設聯合委員會，監督美政府公正處理中美關係，並反對助匪奪我在美產業。

△越正規軍守諒山，聲稱已擊退匪攻勢。

△泰國對中南半島戰事，重申嚴守中立。

△以總理比金，赴美晤卡特。

△烏干達局勢不穩，總統阿敏下落不明。

二日

△越省城高平爲匪攻佔，諒山近郊雙方激戰。

△河內拒匪和談要求。

△美與匪簽訂資產凍結協定。

△比金抵美，指以埃和談面臨危機。

三日

△越諒山激戰，匪軍續南侵。

△河內復匪建議，先撤兵再談判。

△沙國拒絕美建基地要求。

△美以領袖會談，未突破中東謀和僵局。

四日

△匪軍攻佔諒山，越宣布全面動員。

△阿盟外長會商南北葉門爭端。

五日

△匪宣布自越撤兵。要求西方國家，迫越自棉撤兵。

△高棉戰事波及泰邊，泰軍實施戒備。

△伊朗石油恢復輸出，預定日產六百萬桶。

六日

△美參院審議調整中美關係法案。

△越境戰火未戢，匪軍尚無撤出跡象。

△俄責日偏袒共匪，對美亦表憤慨。

七日

△美兩黨議員在兩院提出中美關係法案更具體有力修正案。

△河內證實匪已開始撤兵。

△寮指匪軍集結邊境，對寮構成威脅。
 △俄介入南北葉門戰事，美提強烈抗議。
 △卡特訪中東，謀促埃以締結和約。

八日

△美參院通過中美關係案三修正案：(一)設立機構監督在台協會；(二)支持我在國際金融組織席位；(三)續售我核子原料，供和平用途。

△美衆院通過多項修正案，保證供我武器及科技；我如遭攻擊或抵制，白宮須通知國會。

△卡特抵埃謀和。俄猛烈抨擊。

△越指匪在邊境五省，續行攻擊。

九日

△越北各省，匪越續激戰。

△卡特在埃三度會談，未獲結果。

十日

△俄古派兵支持南葉門，美決緊急援北葉門。

△匪軍攻入寮境。

△卡特要求國會授權，將留臺戰備物資移交我國

△卡特抵以，續作磋商。

△美正致力發展死光武器。

十一日

△越共指匪空言撤軍，續在越北進行掠奪。

△卡特、比金長談，仍未達成協議。

△俄報責西方鼓勵匪鬪武。

十二日

△美參院通過加強台灣安全等修正案。

△越北戰火復熾。

△寮國與匪決裂。

△伊朗、巴基斯坦兩國，決退出中部公約組織。

十三日

△美參院通過確認我在美財產權議案。

△越指匪延遲撤兵，揚言越正規軍將參戰。

△南北葉門協議，雙方限期撤軍。

十四日

△美參衆兩院修正通過對華授權法案，保持中美正常關係，重視傳統友誼。

△埃以接受美提和平條件，卡特返美。

△單獨媾和，激起泛阿抨擊。

△越北戰事，漸趨低沉。

△南北葉門紛爭結束，邊界重新開放。

十五日

△美在台協會經費無着，仍難作業。

△寮指匪軍已侵入邊境。

△土國決定退出中約組織。

△印度與俄簽訂五項經技協定。

十六日

△匪軍數營侵入寮境，寮提強烈照會。

△華匪揚言，已完成自越撤兵。

△埃額泛阿參與謀和。伊拉克策動孤立埃及計畫

△美財長布魯門索指匪區貧瘠 非美貨主要市場

十七日

△越境內十三處，仍有匪軍滯留。

△寮要求越棉合作，對抗共匪，並向俄斡

△沙警告埃及，如簽和約即予經濟制裁。

△俄在南部中俄邊界，作大規模演習。

△南北葉門開始撤軍

十八日

△俄越指匪圖攻寮。

△越拒東協全面撤軍建議。

△伊朗申請加入不結盟運動組織。

△衣索匹亞驅逐匪記者，指其散布惡毒宣傳。

十九日

△匪軍仍有部分滯留越境。

△俄艦出入越南港口，美感動搖西太均勢。

△美總統國家安全顧問布里辛斯基等，遊說沙約支持謀和，失敗返美。

△南北葉門，完成撤軍。

二十日

△美兩院完成協調中美關係法案，聲明關切我國安全，不容任何軍經威脅。

△比金堅拒交出耶城，誓言不容巴人立國。

△沙國堅持全面謀和，贊同制裁埃及。

